

安徽滁州市出台高新技术创业扶持政策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80/2021_2022__E5_AE_89_E5_BE_BD_E6_BB_81_E5_c123_280612.htm 为了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养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经安徽省科技厅和滁州市批准，设立公益性科技事业服务机构滁州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经过近一年的建设，位于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路与新滁全路交叉口创业中心现已基本建成，占地面积30亩，主楼建筑面积8400平方米，即将喜迎第一批入驻的科技创业者。市高新技术创业中心可以为创业者提供规格不同的生产经营单元用房，面积从30平方米到600平方米不等。每个单元用房的水、电、电信、宽带、有线电视等配套设施齐全。创业中心还为创业者提供全方位、全过程的创业服务，经滁州市政府批准，对入驻创业中心的孵化企业可以享受下列扶持政策：一、入孵企业在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的，享受开发区的全部优惠政策。二、3年内免收各种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地方收取部分。三、以优惠价提供生产经营和办公场地，第一年租金按市场价的50%收取，第二年、第三年分别按市场价的70%、80%收取。四、入孵企业在孵化期间缴纳的营业税、所得税和增值税的地方留成部分的70%，由地方财政奖励给企业用于技术开发。五、同等条件下，孵化企业可优先获得科技经费的支持，可以优先申报国家、省、市各级科技计划项目和各项基金。六、创业中心设立创业孵化种子资金，对孵化企业有发展前途的高新技术项目进行扶持。七、孵化企业毕业后直接进入开发区发展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给予价格优惠，并可分期付款，计息收取。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